

國立屏東大學翻轉教室教材製作補助計畫徵件辦法

壹、依據：

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從 UGSI 到 USR，子計畫 1：「五力全開」創新教學計畫

貳、計畫說明：

所謂「翻轉教室」(Flipped Classroom)係指將講述教學中的「教師在教室傳遞知識」與「學生回家自行複習」的順序翻轉，將講述教授的內容錄製為可供學生進行自主學習的教學影片，讓學生在進入教室前先行觀看、進行記憶與理解層面的學習行為，再將有限的課堂時間用於練習、問題解決或討論等教學互動，學習應用、分析與評鑑層面的能力。此種教學方式可達成真正的師生雙向溝通教學，將學習回歸到學生身上，老師則扮演學習的引導者及協助者。所以翻轉教室牽連的不只是教師學生的課堂互動，也關涉了對於教育的想像、對於學校教學活動的設計，以及對於以學生為中心之學習方式的貫徹。為使教師實地開發可應用於翻轉教室之影音多媒體教材，本計畫安排個別課程計畫申請，鼓勵校內教師投入創新教學設計。

參、補助對象：

本校有意將課程製作成數位影音翻轉教室教材的專任(案)教師。

肆、課程製作執行期程與重要日期：

- 一、計畫申請時間(提交計畫書)：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30 日(一)17:00 止。
- 二、計畫申請書審查：107 年 5 月中上旬、預計於 5 月中下旬公告審查結果。
- 三、計畫申請書修正：審查結果公告後至 107 年 6 月 15 日。
- 四、教材製作期程：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 五、補助經費核銷截止：107 年 10 月 31 日(三)。
- 六、相關資料繳交期限：107 年 11 月 15 日(四)。
- 七、成果發表會：107 年 11 月中下旬。

伍、申請文件、時間與審查方式：

一、申請文件與時間：

(一) 申請文件：

計畫申請書(附件 1)紙本一式三份繳交至教學資源中心，並將 Word 電子檔寄至 darkship28@mail.nptu.edu.tw、鄭舜文助理，信件主旨請標明「107 年翻轉教室教材製作補助計畫徵件：○○○課程」。

(二) 時間：

自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30 日(一)17:00 止。

二、審查方式：

(一) 因專案資源有限，本計畫有補助名額限制，補助課程數上限以 15 門課為原則；

按計畫書內容、課程性質、經費運用分配狀況與教材於實際課程中使用規劃之原則進行審核。

- (二) 為鼓勵教師投入創新教學教材研製，本次徵件將優先補助未曾申請「影像翻轉教學教材設計補助計畫」之教師。
- (三) 預計於 107 年 5 月中下旬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布審查結果，並 E-mail 通知獲補助教師。

陸、影片教材要求：

- 一、本計畫補助開發之教學影片內容需要能與申請教師於 107-1 或 107-2 學期開課之課程搭配使用。
- 二、本計畫補助開發之翻轉教室教學影片總時數須達至少 5 小時。
- 三、每 1 教學單元影片長度以 5 至 15 分鐘為宜，應提供 1 個完整的學習概念並具備足以供學生進行自主學習的功能，**不得使用隨堂錄影畫面**。
- 四、每 1 教學單元影片需設計 1 題以上的影片考題，以供學生自主學習時進行學習成效檢核。各教學影片之影片考題須列於成果報告書之中，並於實際實施教學時利用「數位學習入口網」平臺之功能，將考題加入影片之中。
- 五、影片格式為 H.264 編碼之 MPEG-4，解析度則需 1920*1080 以上，教材可包含授課簡報、講義等相關文件。

柒、經費補助說明：

- 一、每門課程補助經費上限以**新台幣 6 萬元**為原則。
- 二、本次補助經費包含以下項目：

(一) 錄製鐘點費

為鼓勵教師投入教學影片錄製，本計畫補助錄製鐘點費及衍伸之補充保費。錄製鐘點費為每小時 800 元，時數則以實際完成之教學影片總長度之 5 倍計算，並需加計 1.91% 之補充保費；例如最終完成總長度 5 小時之教學影片，錄製時數將計算為 25 小時，錄製鐘點費即為 2 萬元，補充保費則為 382 元。**本項目補助以 2 萬 5,000 元為限。**

(二) 工讀費

本次徵件將補助教師聘用支援教材製作學生之工讀費用及衍伸之勞健保費用，教師可至本校人事室網站-勞健保業務專區(<https://goo.gl/yvBv24>)下載「勞健保費試算表」以計算需要的工讀費與勞健保費用。**本項目補助以 2 萬元為限。**

(三) 教材製作費

本項費用補助分為「教材製作經費補助」與「錄製工具套組補助」兩種類型，申請教師需擇一補助。申請教師請依個人教材錄製規畫，依需求自行選擇「教材製作經費補助」或是「錄製工具套組補助」，並於計畫申請書之計畫經費需求表中選填。

1. 教材製作經費補助

包含教學材料費、教具費、印刷費與雜支等協助教師教材設計製作之經常門項目。**本項補助以 1 萬元以下為原則**，若編列超過 1 萬元請於計畫申請書中述明理由。

2. 錄製工具套組補助

本次補助規畫可供教師立即使用於教材錄製之工具套組，本套工具在教材製作完成後仍由教師保管，無須歸還教學資源中心，供教師未來持續進行創新教材研製。未來之翻轉教室教材製作補助計畫中，將不得重複將工具套組補助同一位教師。套組包含以下內容：

- 羅技 C930e 網路攝影機
- Blue Snowball USB 麥克風與 Snowball Ringer 避震架

(四) 諮詢費與交通費

本次徵件將補助諮詢費、交通費(限國內)及衍伸之補充保費，供教師進行教材內容諮詢或是參與相關講座與研討會。本項費用可在不超過總補助額度下、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之規定安排調配。

捌、 成果發表與繳交：

因專案執行成果管考之需求，請獲補助教師配合以下時程參與發表及繳交成果資料：

- 一、 獲補助教師須於 107 年 11 月參與「107 年翻轉教室教材製作補助計畫成果發表會」，由獲補助教師進行成果報告與經驗分享交流。
- 二、 定期上傳影片拍攝/製作資料至指定網路空間或平台。
- 三、 107 年 11 月 15 日前應繳交：
 - (一) 成果報告書(附件二)。
 - (二) 製作完成之教學影片。
 - (三) 成果發表會 PPT。

玖、 獲補助教師應配合之事項：

- 一、 獲補助教師須配合參與「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所辦理之翻轉教室相關工作坊或講座至少 1 場。
- 二、 本次補助製作之教材需要能夠搭配 107-1 或 107-2 學期開課之課程使用，因此獲補助教師需在開課學期將完成之教材影片上傳至本校「**數位學習入口網-翻轉教室課程**」(<https://goo.gl/FqYUPb>)與學生進行實質的線上或實體課堂互動，並在開課學期結束 2 週以內，將各教材影片的觀看人數、觀看次數、平均觀看時間，以及線上討論數或實體課堂上的討論記錄等互動記錄提供給教學資源中心以利相關資料建立(相關填寫表單將於實際開課學期中寄予獲補助教師)。
- 三、 「數位學習入口網」將陸續辦理教育訓練，獲補助教師需參與以瞭解課程上傳、線上互動、資料取得等平台使用之方式。
- 四、 獲補助教師須同意本校教學資源中心將適當之教材成果上傳至與本校合作之磨課師平台開放線上選讀，以推廣本校優良磨課師課程、與社會大眾分享。經選

上傳之課程，本校教學資源中心將另籌經費供教師聘用助理以利線上課程經營。

壹拾、計畫聯絡人：

本校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鄭舜文 助理

分機：11604

E-mail：darkship28@mail.nptu.edu.tw